

2022 年度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 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概 况

- 一、部门 主要职责
- 二、部门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概况

一、部门 主要职责

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市政设施管理维护工作、城市园林绿化监督管理工作、市容和环境卫生监督管理工作、城市道路照明监督管理工作、城市管理方面的行政执法工作、实施燃气行业管理等。

二、部门 机构设置

内设办公室、市容管理股、市政管理股、数字化城市管理办公室、法规股、执法一大队、执法二大队、执法三大队、执法四大队、执法五大队等 10 个内设机构，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清远市清新区镇村清洁卫生服务中心、清远市清新区路灯所为我局直属事业单位。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 2021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4 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 3 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清远市清新区镇村清洁卫生服务中心、清远市清新区路灯所。下属单位独立编制决算，经本级财政单独批复，独立公开决算，均已在下属单位公开专栏独立公开。

第二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432.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601.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8,288.11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218.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17.43
八、其他收入	8	364.9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27.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81.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56.34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9,993.6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5,168.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30.4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4,00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085.19	本年支出合计	57	20,994.9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35.1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25.39
总计	30	21,220.37	总计	60	21,220.3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085.19	20,720.23	0.00	0.00	0.00	0.00	364.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3.01	603.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37.17	337.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337.17	337.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84	265.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84	265.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18.36	218.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218.36	218.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开发支出	218.36	218.36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085.19	20,720.23	0.00	0.00	0.00	0.00	364.9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43	0.00	0.00	0.00	0.00	0.00	17.43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43	0.00	0.00	0.00	0.00	0.00	17.43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43	0.00	0.00	0.00	0.00	0.00	17.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84	328.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8.39	328.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12	30.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74	35.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5.02	175.02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085.19	20,720.23	0.00	0.00	0.00	0.00	364.9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51	87.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45	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45	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66	86.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6.66	86.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64	72.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02	14.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6.34	56.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56.34	56.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 品	56.34	56.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63.28	9,715.75	0.00	0.00	0.00	0.00	347.53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085.19	20,720.23	0.00	0.00	0.00	0.00	364.9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82.09	2,065.83	0.00	0.00	0.00	0.00	216.26
2120101	行政运行	2,079.57	2,065.83	0.00	0.00	0.00	0.00	13.7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 事务支出	202.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2.5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346.95	1,346.91	0.00	0.00	0.00	0.00	0.04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 设施支出	1,346.95	1,346.91	0.00	0.00	0.00	0.00	0.04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46.12	2,014.89	0.00	0.00	0.00	0.00	31.2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46.12	2,014.89	0.00	0.00	0.00	0.00	31.23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 费安排的支出	4,288.11	4,288.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009.45	1,009.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3,121.79	3,121.79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085.19	20,720.23	0.00	0.00	0.00	0.00	364.96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 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56.87	156.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168.41	5,168.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5,168.41	5,168.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91.96	91.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076.45	5,076.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2.85	542.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2.85	542.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8.88	218.8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23.97	323.97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085.19	20,720.23	0.00	0.00	0.00	0.00	364.96
229	其他支出	4,000.00	4,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 对应专项债务收入 安排的支出	4,000.00	4,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 项目收益专项债券 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0	4,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994.97	2,707.47	18,287.5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1.06	210.30	390.76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35.23	210.30	124.92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335.23	210.30	124.92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84	0.00	265.84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84	0.00	265.84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18.36	0.00	218.36	0.00	0.00	0.00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218.36	0.00	218.36	0.00	0.00	0.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开发支出	218.36	0.00	218.36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994.97	2,707.47	18,287.51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43	17.43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43	17.43	0.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43	17.43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35	327.3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6.90	326.9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12	30.12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74	35.7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4.00	174.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05	87.05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994.97	2,707.47	18,287.51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45	0.45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45	0.4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88	81.8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88	81.8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64	72.64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24	9.24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6.34	0.00	56.34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56.34	0.00	56.34	0.00	0.00	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56.34	0.00	56.34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993.67	1,448.08	8,545.59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26.34	1,180.16	1,046.17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023.82	1,180.08	843.74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994.97	2,707.47	18,287.51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2.52	0.09	202.43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341.28	101.49	1,239.79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341.28	101.49	1,239.79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37.94	166.43	1,871.52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37.94	166.43	1,871.52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288.11	0.00	4,288.11	0.00	0.00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009.45	0.00	1,009.45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3,121.79	0.00	3,121.79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56.87	0.00	156.87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994.97	2,707.47	18,287.51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168.41	91.96	5,076.45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5,168.41	91.96	5,076.45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91.96	91.96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076.45	0.00	5,076.4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0.45	530.4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0.45	530.4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6.48	206.48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23.97	323.97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4,000.00	0.00	4,00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0	0.00	4,00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994.97	2,707.47	18,287.51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0	0.00	4,00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432.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01.06	601.0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8,288.11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218.36	218.36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27.35	327.3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1.88	81.8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56.34	56.34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9,672.18	5,384.07	4,288.11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168.41	5,168.41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30.45	530.4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4,000.00	0.00	4,00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720.2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656.05	12,367.94	8,288.11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33.0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197.21	197.21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33.0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0,853.26	总计	64	20,853.26	12,565.15	8,288.11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2,367.94	2,680.75	9,687.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1.06	210.30	390.7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35.23	210.30	124.92
2010301	行政运行	335.23	210.30	124.92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84	0.00	265.84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84	0.00	265.8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18.36	0.00	218.36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218.36	0.00	218.36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开发支出	218.36	0.00	218.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35	327.3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6.90	326.9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12	30.12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2,367.94	2,680.75	9,687.1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74	35.7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4.00	174.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05	87.05	0.00
20808	抚恤	0.45	0.45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45	0.4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88	81.8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88	81.8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64	72.64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24	9.24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6.34	0.00	56.34
21103	污染防治	56.34	0.00	56.34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56.34	0.00	56.3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2,367.94	2,680.75	9,687.1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384.07	1,438.80	3,945.2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12.42	1,178.46	833.96
2120101	行政运行	2,012.42	1,178.46	833.9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341.28	101.49	1,239.79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341.28	101.49	1,239.79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30.37	158.85	1,871.5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30.37	158.85	1,871.52
213	农林水支出	5,168.41	91.96	5,076.45
21301	农业农村	5,168.41	91.96	5,076.45
2130104	事业运行	91.96	91.96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076.45	0.00	5,076.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0.45	530.45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2,367.94	2,680.75	9,687.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0.45	530.4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6.48	206.48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23.97	323.97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44.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26
30101	基本工资	1,026.94	30201	办公费	41.02
30102	津贴补贴	395.93	30202	印刷费	1.84
30103	奖金	32.12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50
30107	绩效工资	33.71	30205	水费	1.9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2.96	30206	电费	4.2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6.31	30207	邮电费	5.3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9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5.29	30211	差旅费	0.04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6.2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1.2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8.39	30214	租赁费	4.3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61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15
30302	退休费	36.0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9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45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1.8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7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6.10
30309	奖励金	0.30	30229	福利费	9.2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9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7.7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7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6.3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6.3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414.16		公用经费合计	266.5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8,288.11	8,288.11	0.00	8,288.11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4,288.11	4,288.11	0.00	4,288.11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4,288.11	4,288.11	0.00	4,288.11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0.00	1,009.45	1,009.45	0.00	1,009.45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0.00	3,121.79	3,121.79	0.00	3,121.79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156.87	156.87	0.00	156.87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4,000.00	4,000.00	0.00	4,00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000.00	4,000.00	0.00	4,00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000.00	4,000.00	0.00	4,00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6.50	0.00	90.50	16.00	74.50	6.00	26.25	0.00	25.96	0.00	25.96	0.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 年度总收入 21,220.3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1,085.1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432.1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356.00 万元，增长 144.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园林绿化养护及环卫保洁承包经费等环卫服务项目收入增加，二是清新区城区及乡镇部分路灯照明设施维护管理服务等项目收入增加，三是乡村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建设工作经费项目收入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288.1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763.47 万元，增长 135.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债券资金清远市清新区中心城区老旧小区升级改造项目收入增加，二是 2022 年路灯电费电排费项目收入增加，三是禾云填埋场增设渗滤液应急处理设备处理渗滤液项目收入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364.9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76.82 万元，下降 32.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 2022 年人居环境资金项目收入减少，二是 2021 年发生财政存量资金中支付路灯项目款。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 年度总支出 21,220.3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0,994.9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707.4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213.04 万元，下降 30.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 2022 年协管员工资等资金在项目列支，基本支出相应减少，二是合同制退休人员补贴及慰问金经费支出减少。

2. 项目支出 18,287.5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2,981.29 万元，增长 244.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债券资金清远市清新区中心城区老旧小区升级改造项目支出增加，二是 2022 年协管员工资等资金在项目列支，三是园林绿化养护及环卫保洁承包经费等环卫服务项目支出增加，四是清新区城区及乡镇部分路灯照明设施维护管理服务等项目支出增加，五是 2022 年路灯电费电排费项目支出增加，六是乡村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建设工作经费项目支出增加，七是禾云填埋场增设渗滤液应急处理设备处理渗滤液项目支出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0,720.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432.1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356.00 万元，增长 144.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园林绿化养护及环卫保洁承包经费等环卫服务项目收入增加，二是清新区城区及乡镇部分路灯照明设施维护管理服务等项目收入增加，三是乡村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建设工作经费项目收入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288.1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763.47 万元，增长 135.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债券资金清远市清新区中心城区老旧小区升级改造项目收入增加，二是 2022 年路灯电费电排费项目收入增加，三是禾云填埋场增设渗滤液应急处理设备处理渗滤液项目收入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0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0,656.0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367.9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032.89 万元，增长 32.5%；

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园林绿化养护及环卫保洁承包经费等项目支出增加，二是暂付列支环卫保洁承包经费等项目；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288.1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988.11 万元，增长 31.6%，主要变动情况：债券资金清远市清新区中心城区老旧小区升级改造等项目支出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0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6.2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96.50 万元的 27.2%，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93 万元，下降 20.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基数为 0.0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0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5.96 万元，完成预算 90.5 万元的 28.7%，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22 万元，下降 21.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基数为 0.0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0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5.96 万元，完成预算 74.50 万元的 34.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22 万元，下降 21.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29 万元，完成预算 6.00 万元的 4.8%，比

上年决算数增加 0.29 万元，增长--%（基数为 0.00，不可比）。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5.96 万元，占 98.9%；公务接待费支出 0.29 万元，占 1.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2 年本部门没有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5.9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5.96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4 辆，主要用于城市管理执法、环卫保洁、园林绿化巡查、征收清洁费及扬尘治理控制工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29 万元，主要用于 2022 年燃气安全、城市管理业务及美丽圩镇验收工作等公务接待费支出，共接待

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3 次，接待人数共 25 人。主要包括：一是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督查工作接待餐费，二是英德城综局到我局学习交流接待餐费，三是 2022 年第三轮美丽圩镇现场验收人员公务工作接待餐费。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5.7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08.07 万元，下降 60.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 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13.3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72.9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4.1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16.3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00.3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4.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96.8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99.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98.9%，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71.6%，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2.5%。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 共有车辆 14 辆，其中，其综合保障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6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

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41 个，二级项目 41 个，共涉及资金 9,640.6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9.5%；组织对 2022 年度清远市清新区中心城区老旧小区升级改造项目、2022 年度园林绿化养护承包经费、第二服务区环卫作业承包经费、2022 年度路灯电费电排费项目等 7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8,114.05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7.9%。

共组织对 0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其中，对 0 个项目委托 0 个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2022 年度没有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 3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367.9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8,288.11 万元，非财政拨款支出 338.92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明确，项目资金管理执行到位。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 48 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1,085.19 万元，执行数 20,994.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依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评定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得分为 88.28 分，绩效等级为“良”。对促进我局有效履行职能职责和完成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发挥了重要作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门预算编制的精准性不够，预算执行和资金管理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提高预算编制水平，加强预算执行工作。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7,754.66 万元，执行数为 17,754.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开展区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项目“数字化城市管理新增视频监控维保经费、清新区网格化管理信息采集服务费、清远市清新区中心城区老旧小区升级改造项目、园林绿化养护承包经费、第二服务区环卫作业承包经费、第一服务区环卫一体化及八个乡镇生活垃圾转运环卫服务项目、清新中心城区运至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处理费及生态利益发展共享资金、清新区乡村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建设项目、禾云填埋场增设渗滤液应急处理设备处理渗滤液项目、2022 年路灯电费电排费项目”等 48 个项目，绩效自评平均分为 92.62 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各项工作有待进一步细致及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控制预算支出管理，深化改革促进城市管理工作发展。

一是数字化城市管理新增视频监控维保经费项目，全年预算

数为 50.07 万元，执行数为 50.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通过进一步拓展提升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功能，不断提升城市科学化智能化管理水平，为清新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干净、整洁、优美、清新、靓丽的市容环境和高效、便民的营商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视频资源共享不充分，各为其主。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建议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全程可控。

二是清新区网格化管理信息采集服务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4.58 万元，执行数为 124.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善网格化管理实施，主动发现，及时处理城市管理问题，加强政府对城市的管理能力和处理速度，将问题解决在居民投诉之前；发挥网格化信息采集针对性强、覆盖面广、专业化程度高等优势，进一步提升我区城市管理精细化常态化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新入职的网格巡查员对于立案标准不够熟悉。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定期开展业务知识培训，重温工作常出现问题及注意事项，新立案标准变更知识普及；其次进行路面报件培训，安排各管理员对网格巡查员进行分组路面培训；最后总结培训中出现的问题并制定解决方案，使全体网格巡查员业务能力水平得到稳步提升。

三是清远市清新区中心城区老旧小区升级改造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00.00 万元，执行数为 4,00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通过对老旧小区开展道路整治、给排水设施改造、照明设施改造、环卫设施与垃圾分类、宣传氛围提升、休闲公园改造、文体活动设施改造等，

进一步改善清新区中心城区城市面貌，提升市民生活质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由于不良天气应影响等原因，影响施工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格按照程序保质保量开展项目工作，加快施工进度，在保证质量的基础上争取按时完成改造任务。

四是园林绿化养护承包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80.11 万元，执行数 680.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对合同规定服务范围内的绿化用地树林修剪、定期施肥、淋水、清理杂草、病虫害防治、清除垃圾以及绿化补植保持绿地整洁，对绿地范围内所有设施的维修保养、卫生保洁、防盗工作，完成公园与广场的日常管理（绿化、公厕等设施的管理维护）。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绿化队伍良莠不齐，养护管理水平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绿化养护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利用效率。

五是第二服务区环卫作业承包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30.32 万元，执行数 830.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对第二服务区范围内的垃圾（含生活垃圾和无主建筑余泥）进行清扫、收集和运输服务，以及垃圾桶果皮箱的清空保洁清洗、道路（含人行道）路面的机械和人工清扫保洁清洗、开放式小区的清扫保洁、生活垃圾中转站和公厕的保洁及管理（包括设施的日常维护）。保障清新中心城区环卫作业质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环卫队伍良莠不齐，环卫管理水平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清扫保洁人员的素质培养，增强其职业责任感，适当提高环卫工人待遇，提高他们的工作积极性。

六是第一服务区环卫一体化及八个乡镇生活垃圾转运环卫服务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227.23 万元，执行数为 2,227.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对第一服务区范围内的垃圾（含生活垃圾和无主建筑余泥）进行清扫、收集和运输服务，以及垃圾桶果皮箱的清空保洁清洗、道路（含人行道）路面的机械和人工清扫保洁清洗、开放式小区的清扫保洁、生活垃圾中转站和公厕的保洁及管理（包括设施的日常维护）。保障清新中心城区环卫作业质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环卫队伍良莠不齐，环卫管理水平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清扫保洁人员的素质培养，增强其职业责任感，适当提高环卫工人待遇，提高他们的工作积极性。

七是清新中心城区运至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处理费及生态利益发展共享资金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94.41 万元，执行数为 594.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对清新中心城区所收集的生活垃圾全部运至清远市清城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进行处理，保证清新城区环卫作业质量，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实现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清新中心城区生活垃圾统一运往清远市清城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进行无害化处理，运距较长，增加运输成本，容易造成运输途中环境污染。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快清新区建立垃圾无害化处理厂，做到垃圾日产日清，减少垃圾长途移动造成的环境污染，提高城市的环境卫生质量。

八是暂付列支环卫保洁承包经费、园林绿化养护承包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01.36 万元，执行数为 4,001.36 万元，完

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对第一服务区、第二服务区范围内的垃圾（含生活垃圾和无主建筑余泥）进行清扫、收集和运输服务，以及垃圾桶果皮箱的清空保洁清洗、道路（含人行道）路面的机械和人工清扫保洁清洗、开放式小区的清扫保洁、生活垃圾中转站和公厕的保洁及管理（包括设施的日常维护）。保障清新中心城区环卫作业质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环卫队伍良莠不齐，环卫管理水平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清扫保洁人员的素质培养，增强其职业责任感，适当提高环卫工人待遇，提高他们的工作积极性。

九是清新区乡村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建设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91.53 万元，执行数为 491.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实现各镇生活垃圾及时清运，将乡镇生活垃圾运至垃圾焚烧厂进行科学处理，改善清新区各镇人居环境，减少垃圾污染，保护环境，实现清新区农村保洁覆盖率 100%，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的宣传氛围不够浓厚，导致农村居民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了解不多，缺乏参与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的宣传力度。协调指导各镇做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宣传工作，通过宣传教育，引导村民积极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提升爱护环境意识。

十是禾云填埋场增设渗滤液应急处理设备处理渗滤液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86.12 万元，执行数为 486.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落实中央环保督察整改要求，有效加快积存渗滤液的处理进度，解决我区禾云填

埋场积存渗滤液问题，及时消除安全隐患，避免出现环境污染事故。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填埋场渗滤液成分比较复杂，导致处理设备处理效率不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做好填埋场内渗滤液处理厂的运营管理，落实运营管理公司对渗滤液处理厂的规范运营管理工作，通过规范化运营管理处理好场内新增的渗滤液。

十一是清新区城区亮化设施（景观照明）维护管理服务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7.04 万元，执行数为 217.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对清新区城区二渡河公园、体育馆、新亚广场、松林公园、清新公园、玄真公园、区府大院、百步梯、清泉公园、双汇体育公园、凯逸酒店对面、金五菱对面、表哥山庄对面、清和大道、清新大道、笔架路等亮化设施（景观照明）做好相关维护服务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检查亮化设施的亮灯情况未达标，公众有效投诉未及时处理。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有效排除存在的故障和安全隐患，确保设施正常运作。

十二是清新区城区及乡镇部分路灯照明设施维护管理服务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76.81 万元，执行数为 676.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对清新区城区及乡镇部分路灯设施维护维修工作，包括路灯、路灯专用变压器和相应的电缆、开关、控制箱等配套设施进行日常维修、维护、巡查、防盗工作，确保我区照明设施正常运作，提高城区的亮灯率，为市民营造一个良好的夜间出行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检查照明设施的亮灯情况未达标，公众有效投

诉未及时处理，需加大监管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24小时安排工作人员对辖区亮化照明设施进行日常巡查维护。

十三是路灯用电安全监测系统及涉水触电装置采购项目（第二、三期），全年预算数为 175.67 万元，执行数为 175.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为推进我区城乡涉电设施安全隐患整改落实工作，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对 231 个安全隐患点的路灯控制箱中实施安装路灯用电安全监测控制系统及防涉水触电装置。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目前路灯用电监测系统只有数据采集、情况警报和展示需求，对数据的深度分析有待进一步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对发现的告警进行维修处理，减少安全隐患。

十四是新建路灯设施维护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3.08 万元，执行数为 133.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新建路灯设施维护工作，包括路灯、路灯专用变压器和相应的电缆、开关、控制箱等配套设施进行日常维修、维护、巡查、防盗工作确保我区照明设施正常运作，提高城区的亮灯率，为市民营造一个良好的夜间出行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检查照明设施的亮灯情况未达标，公众有效投诉未及时处理，需加大监管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发现问题及时记录及检修，排除一般故障及维护须在 24 小时内完成。排除重大故障及维护须在 48 小时内完成。

十五是 2022 年路灯电费电排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31.20 万元，执行数为 1131.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该项目按实际结算按时缴纳路灯电

费，有效保证了我区城镇路灯电费及排灌电费的支付工作顺利进行，保障路灯正常运行亮灯率达标，对后期耗电量电费的预测和电费的有序安排奠定了可靠的基础。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检查照明设施的亮灯情况未达标，公众有效投诉未及时处理，需加大监管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对用电量进行每月对比审核，汇总每月每季度每年的用电量，进行及时分类汇总。

以省级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我部门 2022 年没有开展以省级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

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